

青岛金巴赫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青岛金巴赫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巴赫”）的委托，对金巴赫2021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22年4月27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兴华审字（2022）第030202号）。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上述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意见的内容

由于受审计条件的限制，就上述JNB NORTH AMERICA INC. 2021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的准确性，我们未能实施进一步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上述所述事项对本期数据的影响或可能的影响不重大，但该未解决事项对本期合并利润表数据与上年合并利润表数据之间的可比性可能存在影响。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巴赫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二、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1年财务报表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主要由于受审计条件的限制，就上述JNB NORTH AMERICA INC. 2021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的准确性，未能实施进一步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该事项不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针对审计意见中涉及的相关事项，公司采取下列应对措施：疫情防控政策缓解之后，会尽快配合中兴华提供可审计的条件，以供其进一步实施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

青岛金巴赫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